

##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7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1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ZHANG XINGANG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将有利于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且公司已对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制定了具体的操作流程，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利益。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0,638.88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的自筹资金884.81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人民币31,523.6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债券、基金、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况下，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 103 名激励对象符合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上述激励对象在所持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届满起可按照公司拟定的行权安排对其可行权的合计 60.26 万份股票期权采取批量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行权的各项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永惠、潘彦廷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 **5、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本次注销该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共 0.5 万份股票期权。符合《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永惠、潘彦廷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3 日